

凤



台



俗



州



台州风俗

过海祭海神
热热闹闹的

台州很早
里已是开
统的习惯。
静，叫作“
延”。南宋
廷，风靡全
起。在流传
分属于糟粕
进行考察、
们之所以曾
对于精英之
深庄重的中
心。

我们同
累，发扬光
同时，也

在编写中，力图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搜集、整理台州地区文物管理委员会编以及其他民俗事

新石器时期，这
中形成了一套传
之风俗，其人朴
台州“尚尚礼”
人甚朴。儒家风
俗，秦汉之风俗
俗，但也有一部
通过对它们认真
揭露，并了解它
之归于消灭，而
精华，去其糟粕。

建设增添文化积
促进移风易俗；
乡土教材的资料。

前言

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风俗是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通过风俗研究，可以更好地认识历史，从而增强我们热爱祖国、热爱家乡的思想感情。

台州位于浙江东部，拥有山海之利。早在新石器时期，这里已是人类生息的地方。几千年来，当地人民中形成了一套传统的习俗。《台州府志·风俗志》中说：“台之风俗，其人朴静，其俗俭约”。宋陈襄在一首风俗诗中称赞台州“闾阎兴礼让”。南宋以后，台州被称为“小邹鲁”，文人辈出，商贾兴旺，风俗较为繁华。明、清以来，各种礼仪习俗，糜费之风渐起。在流传至今的传统风俗中，有不少良风厚俗，但也有一部分属于糟粕的习俗。要翦除这些坏习俗，必须通过对它们认真进行考察、研究，认清其危害所在，加以充分揭露，并了解它们之所以能产生、流行的原因，对症下药，使之归于消灭。而对于精芜并存的习俗，则要加以改造，留其精华，去其糟粕，灌注新的内容，使之成为健康有益的东西。

我们编写这本小册子，目的是为精神文明建设增添文化积累，发扬优良道德风尚和传统文化，去芜存精，促进移风易俗；同时，也为深入进行爱国主义教育提供有关乡土教材的资料。在编写中，力图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搜集、整理、记叙我地区的主要风俗习惯，以及其他民俗事

象，并阐明其传承、变异的关系和革新或泯灭的情况，选取具有典型意义的事例，反映地方特色。一般不作论述。至于区分良风厚俗或是陋俗恶习，则在行文中寓褒贬之意，表示提倡或反对。

这本小册子先由朱封鳌、曹志天、张一芳、叶泽诚四位同志分别写出初稿，陈顺利、张直生同志又补充了不少条目。黄宗康、曹小六等同志阅后提出许多宝贵的修改意见。最后，曹志天同志帮助修改了二、五两章，其余由朱封鳌同志加工定稿。

限于时间和水平，这本小册子中难免有缺点甚至错误的地方，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同时，我们希望大家继续提供有价值的风俗资料，以便把这本小册子补充得更加完善。

台州地区文物管理委员会

1985年1月1日

·西凉益官壤對武夷·容內山海經主蠶
·所出文系曾少對聞文轉辭武昌頭目·千把小本多見辭對舜
·容晨風發批頭·辭詩英生·斗文於詩麻尚風蕭蕭身升辭武·累
·林達土送官膏·共變育遵义主國榮計長人采式也·抽房
·衣麻魚頭函义主峰·與皮足峰义主峰·與母綱用客國代·中庭麻布
·車第因鼎其更也·商区御风要主頭因鼎健既斤·點鹽·集郵·去

(001)	丽水	廿二章
(001)	会稽	廿三章
(001)	鄱阳湖	廿四章
(001)	鄱阳湖	廿五章
(001)	赣江	廿六章
(001)	赣江	廿七章
(001)	赣江	廿八章
(001)	赣江	廿九章
(001)	赣江	三十章

目 录

第一章	台州风俗概述	(1)
第二章	生产习俗	(10)
	第一节 农牧业生产习俗	(10)
	第二节 渔业生产习俗	(16)
	第三节 手工业生产习俗	(22)
第三章	生活习俗	(28)
	第一节 服饰	(28)
	第二节 饮食	(35)
	第三节 居住	(45)
第四章	礼仪习俗	(51)
	第一节 婚姻	(51)
	第二节 生育	(61)
	第三节 寿诞	(65)
	第四节 丧葬	(67)
第五章	岁时习俗	(75)
	第一节 传统节日	(75)
	第二节 新节新俗	(92)
第六章	社会习俗	(98)
	第一节 黄岩桔乡风情	(98)

第二章	求雨	(100)
第三节	聚会	(103)
第七章	其他习俗	(106)
第一节	崇拜英雄人物的风俗	(106)
第二节	民间各种信仰	(110)
第三节	民间游艺	(115)
(70)	打鼓	章一集
(71)	打锣	章一集
(72)	打鼓锣	章一集
(73)	打鼓锣鼓	章一集
(74)	打鼓锣鼓	章一集
(75)	打鼓锣鼓	章一集
(76)	打鼓锣鼓	章一集
(77)	打鼓锣鼓	章一集
(78)	打鼓锣鼓	章一集
(79)	打鼓锣鼓	章一集
(80)	打鼓锣鼓	章一集
(81)	打鼓锣鼓	章一集
(82)	打鼓锣鼓	章一集
(83)	打鼓锣鼓	章一集
(84)	打鼓锣鼓	章一集
(85)	打鼓锣鼓	章一集
(86)	打鼓锣鼓	章一集
(87)	打鼓锣鼓	章一集
(88)	打鼓锣鼓	章一集
(89)	打鼓锣鼓	章一集
(90)	打鼓锣鼓	章一集
(91)	打鼓锣鼓	章一集
(92)	打鼓锣鼓	章一集
(93)	打鼓锣鼓	章一集
(94)	打鼓锣鼓	章一集
(95)	打鼓锣鼓	章一集
(96)	打鼓锣鼓	章一集
(97)	打鼓锣鼓	章一集
(98)	打鼓锣鼓	章一集
(99)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00)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01)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02)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03)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04)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05)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06)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07)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08)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09)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10)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11)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12)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13)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14)	打鼓锣鼓	章一集
(115)	打鼓锣鼓	章一集

第一章 台州风俗概述

台州位于浙江东南，傍山面海，风景秀丽。它有着极其丰富的海岛、山区民间风俗习惯和传统的生活仪式。从历史上看：台州人民勤劳质朴，爱学习，讲礼义。正如《台州府志·风俗志》中所说：“士重廉耻，代产伟人。宋明以来，人文蔚起，卓然为浙东生色”。这样的评价并非过誉。这里试就台州民间风俗的发展演变做一些简单的介绍。

台州历史悠久，风俗的来源也很古老。从临海县杨家岙出土的石斧石锛、黄岩县秀岭出土的石犁、仙居县郑桥乡出土的陶纺轮和温岭县新河出土的独木舟等原始生产工具来看，早在距今四、五千年的新石器时期，台州一带就有原始人类在从事耕种、渔猎和纺织。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临海县红茅山山顶出土的十二件石器残片，石色有青灰、紫红等，鲜艳悦目；其中四件有磨光痕迹，三件近似打击加工的石核半成品；玉环三合潭出土的各种原始瓷器，式样优美。可以看出，居住在这里的原始人类，已经有了爱美的风气。

随着生产的发展，劳动器具不断改进，生活用具也逐渐讲究。西周至春秋战国时期使用的青铜器，近年来在台州不断出土：如温岭县琛山乡出土的西周蟠龙铜盘，式样别致；临海县上山冯遗址中出土的铜犁、铜镰、铜铲等，都已比较精

巧。生活用具方面：临海县岙里坑汉朝窑址，除了烧制陶质器皿外，还开始烧制瓷器。瓷胎朴厚结实，型式较为美观。黄岩县马鞍山出土了一件东汉青瓷五联罐，腹部以上施黄褐色釉，肩颈部饰凹弦纹，堆塑工丽。这一切，充分显示出当时台州人民的聪明智慧和尚美的风俗。

台州在汉代以前，属瓯越地。《赤城新志》中说：当时台州“风气尚未尽开”。汉昭帝始元二年（前85），始设回浦县。这是台州建县之始，属会稽郡。东汉光武帝建武年间改为章安县。三国时属吴，称临海郡。辖境几乎包括台、温、处三府。东晋太宁年间，分临海郡温峤岭（今温岭县境）以南，置永嘉郡。临海郡辖章安、临海、始丰（今天台）、宁海、乐安（今仙居）五县。据《晋书》记载：当时临海郡民“火耕水耨，渔猎山樵，饮食颇给”。不过，由于一般群众都没有文化，民间盛行着“信鬼神，好淫祠”的落后习俗。东晋在建康（今南京）建都以后，南方经济、文化开始逐步活跃起来。台州也是如此。六朝时，由于天台山名声很大，外地不少文人慕名来访。他们吟诗作赋，摩崖勒石，逐渐把文化带进了台州。同时，一些比较能干的郡守（如刘潜等），也注意到教化工作。据《梁书·刘潜传》记载：“孝仪（刘潜字）大同十年出为临海太守，是时政网疏阔……孝仪下车宣示条例，励精绥抚，境内翕然，风俗大革”。据说从这时开始，台州才出现了几位土著文人。

唐代武德年间，改临海郡为海州。不久，又改海州为台州，分临海置永宁县（后改称黄岩县）。从此，台州之名一直

沿用到今天。由于当时台州偏处海隅，交通蔽塞，朝廷把它当作贬谪罪臣的荒蛮之地。《新唐书·骆宾王传》载：“武后时，（宾王）数上疏言事，下除临海丞。”（《骆丞集》中有《久客临海》诗，与唐书记载吻合）；又据《新唐书·沈佺期传》载：“会张易之败，（佺期）遂长流驩州，稍迁台州录事，参军事。”这些著名的文士来到台州，对于台州文化的发展和礼仪习俗的形成，都或多或少有所贡献。特别值得提出的是：唐至德年间，号称“诗、书、画三绝”的广文博士郑虔，因安禄山之祸牵连，被贬谪为台州司户参军。八年后，死于任。郑虔对于台州文化的开发，是有很大功绩的。《台州府志》记载：“虔选民间子弟教之，大而婚姻丧祭之礼，小而升降揖逊之仪，莫不以身帅之。自此民俗日淳，士风渐振焉”。诗人杜甫和郑虔是好友，他在《得台州郑司户消息》一诗中，曾称赞郑虔“为农山涧曲”，和淳朴的台州百姓打成一道，郑虔在台州教授了几百名子弟，郡城“弦诵之声不绝于耳。”他死后，百姓建造“广文祠”纪念他，还把祠前的路称为“广文路”。一直沿称至今。

北宋中叶，由于社会比较安定，台州各县官吏，大都重视整顿风俗的工作。据《嘉定赤城志》记载：皇祐年间，仙居县令陈襄，兴办学校，发展教育，并亲自写《劝俗文》，在生活、生产、岁时、礼仪等方面，提出一套比较完整的伦理道德，要求百姓照着做，逐步形成风俗习尚：如“乡间有礼（岁时寒暄，有以恩意往来；宴饮坐老少，坐立拜起。）”；“贫穷患难，亲戚相救（借贷钱谷）”；“婚姻死丧，邻保相助”；“行者逊路，耕者逊畔（地有界畔，不相侵夺）”；“斑白者不负载于道路（子弟负重执役，不令老者担挈）”等等。天台县令郑至道和临海县令彭仲刚，也很注意民俗工作，提出“重

婚姻”、“正丧服”、“崇忠信”、“崇俭素”等等。这一套习俗，慢慢在台州形成，对改变当时台州原始落后的风貌，起了一定的作用。据《台州府志》记载：当时整个台州，由于民风淳厚，百姓安居乐业，“斗米百钱，鱼肉每斤三十钱，薪柴蔬茹绝易得”。显示出一派家给户足的气象。

宋室南渡以后，由于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南移。台州被称为“辅郡”，“薰郁涵浸，遂为文物之区”。特别是淳熙年间，著名的理学家朱熹来台州讲学，受业者很多。当时台州被称为“小邹鲁”。民间婚嫁、丧葬、岁时、礼仪等习俗，“遵文公（即朱熹）家礼”，进一步完善起来。由于经济逐步活跃，风俗十分繁华。据《赤城志》记载：州民疏浚城外的东湖，在湖心修建共乐堂、流盍亭，“水光山色，涵映虚旷，为春秋行乐之冠”。湖中植莲，文人雅士经常宴饮亭上，赋诗取乐，张翼的《题东湖诗》曾传诵一时：“蜀锦谁将到海涯，水仙铺作地行衣。回堤却似元宵路，抛掷红灯载月归”。郡城的岁时节日也很热闹，特别是上元节，自正月十三至十八日，各家门前挂灯棚，悬灯于上，以兆丰年。夜晚，“人家及街市爇爆仗，放流星花筒，或设鳌山，赛巧街奇，喧乐彻夜”。显示出一派斗美夸丽的习俗。

南宋确立的各项习俗，元、明、清三代基本没有改变。只不过明代以后有些礼仪更加繁缛。据《嘉靖太平县志》记载：太平县（后改称温岭县）自成化年间从黄岩县分出后，岁时、婚嫁、丧葬、生活、生产等，不仅继承了黄岩的习俗，还吸收了南面温州乐清一带的习俗。清代玉环设厅以后，更把台州和温州两个地区的风俗吸收融化在一起。以上元节舞龙灯为例，《光绪玉环厅志》记载：“近乐（清）俗者最盛，近太（平）俗者则少”。足见玉环岛风俗的多样。

还值得提出的是尚武习俗。台州由于地处浙东沿海，明代以来，经常受到倭寇的侵扰；百姓为了卫乡保国而学习武艺。《黄岩县志》记载：每年五月十三日，“少年争赴关帝庙焚香结义，村佣各罢役，举刀角力为戏”。太平、临海等县也一样。嘉靖年间，太平县松门的“大拳会”规模很大，为抗倭斗争，立下不少功绩。同时，民间也很崇拜到过台州的民族英雄文天祥、戚继光等。他们在文天祥到过的仙岩洞，建起“文信国公大忠祠”；在戚继光战斗过的海门、新河、小泉等地，建立起“戚公祠”。每年祭祀那天，青少年都聚集在祠中拜师结义，练习武功。

明、清两代，台州民俗发展变化的共同特点是：开国初都崇尚节俭，到后来则愈来愈奢靡。这与统治者的倡导有关。据《明史》记载：明初“士绅衣皆土縑，非达官不得用綃丝，女子非受封不得长衫束带”。王士性在《广志绎》中也说：台州“舟楫不通，商贾不行，其地止农与渔，眼不习上国之奢华，故其俗犹朴茂近古”。随着国家安定，经济逐渐繁荣，明代中叶以后，奢侈之风抬头。《赤城新志》记载：“民庶丈夫辄衣文绮，履丝策肥，妇女饰以金翠珠蚌。嫁娶盛资……宴饮珍器盈席，竟夕鼓吹。俭者则嗤其侈，贫者自以为惭”。清代也一样，开国初年，俗尚节俭。荒瘠的山区更是如此。黄岩柯怡园的《山庄杂咏》诗，描写康熙初年台州山区百姓的生活：“履是菅芒犹贵着，衣非繻络亦单蒙”；“豕生难饲频占卜，鸡病为思医每问方”。反映了他们的节俭和质朴。但到乾隆、嘉庆以后，台州有钱的官、商，“丧葬嫁娶之费，争事角胜”。百姓也受奢风影响，婚丧方面怕因节俭受人嘲笑，只得拼命挣扎。不少人因此弄得“破家荡产”。道光年间，台州还流行“嗜烟（鸦片）之风”。鸦片战争后，中国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

会。台州爱国之士，激于义愤，纷纷结社聚会，提出“戒烟救国”，并作《戒烟歌》、《戒烟戏》上街宣传；而一些无聊的耆旧文士，置国耻于不顾，也结社聚会，饮酒作乐，写些歌功颂德，粉饰太平的诗词，如天台“六老会”等组织。反映了新风旧俗之间的斗争。

三

一九一一年，孙中山领导辛亥革命，推翻了几千年的封建帝制，建立了资产阶级的民主共和国。反封建礼教的新文化运动，开始影响到了台州。特别是一九一九年爆发的五四运动，在台州引起了很大的反响。当时由进步学生和社会青年组织的“台州救国协会”，提出了反对帝国主义和移风易俗、建设中华的主张，并且在台州各县积极开展宣传。对封建迷信和妇女缠足等落后习俗，进行了揭露和批判。

一九二一年，中国共产党成立。台州在北京、上海、南京等地读书的大专院校进步学生，受党的影响，把马列主义思想传播到台州来。一九二五年暑期，他们回到家乡，在临海县城关成立了“乙丑读书社”，编印《临海青年》等进步刊物，宣传反帝反封建道理；还和当地青年学生一道，运用演“文明戏”的方式，教育群众破除旧俗，实行新风。如有一次演戏前，先向观众讲述男女平等的道理，讲女子应当和男子一道参加社会改革，不能再躲在闺阁中抚弄青丝发，涂脂抹粉，做男子的附属品。接着，演《劝剪发》。四个女学生在演出时现身说法，当众剪去自己头上的青丝发，使台下的妇女大为振奋。从此，青年女子剪发之风，在台州盛行起来。其他剧目如《劝勿带耳环》、《我不如笼中鸟》（反映受封建礼教压抑的媳妇内心的苦恼）、

《空谷兰》(反映后母虐待前妻子女)等等，都很有教育意义。群众十分欢迎。“文明戏”当时对于破除台州旧俗、促进精神文明起了很大的作用。由于进步青年的大力宣传和社会的进展，封建礼教在台州逐渐被废弃。妇女“天足”和寡妇再嫁，已不再被人耻笑。思想比较开明的青年，大都追求自由婚姻。结婚时不再采取旧的迎娶方式，而是由主婚人和证婚人主持，举行简单的婚礼，俗称“文明结婚”。

与此同时，随着山海之利逐步开发，台州的生产习俗，也起了变化。特别是海上渔业生产，过去都是一家一户用较小的“水刮船”，在海边捕鱼，捕得的数量不多；这时都改用较大的“红头船”，两只船并排拖网(称“红头对”)，出远海捕鱼。《台州府志》记载：渔民们为了捕更多的鱼，“北走崇明，南距瓯闽，……‘红头’渐多，至千余对”。其他手工业产品，也愈来愈多：如温岭长屿和天台水南的石料，运销数县；黄岩翻簧、竹编等工艺品，供不应求，等等。为了适应新的生产需要，老渔民、老石匠和老工艺人，都招收大批徒工帮助工作。于是，各种拜师学艺习俗，都在形成。

这时，台州民间还出现了相互帮助、解决困难的聚会习俗。如“义棺会”，就是当时无依无靠的穷苦人民，怕死后无棺盛尸，而加入这种聚会的。每人隔五天向“义棺会”缴纳一、两枚铜钱，积少成多，以备给死去的会员买薄棺入葬。再如“银钱会”(近似于互助储金会)，以十二人为一会。如总会金为一百二十元，则每个会员每月交纳十元钱，采取摇签或撒骰点孔的办法，各会员按次收取会金。有的会员因特殊原因需钱急用，会员们经过协商，也可让其先行收取。这种习俗，受到群众的喜爱，一直流传至今。不过形式略有改变。当然，那时台州某些农村和山区，由于地瘠民贫，也存在

不少陋俗：如仙居、天台一带“女生多不育，丧葬溺风水，婚嫁论财礼”等等。渔民则因海上风暴不能预测，渔船出海事故甚多，因而有祷海神、祭龙王等迷信落后的习俗。

再如寒食节吃冷饭，清明节插柳枝，端午节赛龙舟，重阳节登高，都是我国传统的风俗习惯。

新中国成立后，我国进入新的历史时期。由于台州所辖区域有所变动，风俗也不断引进。

一九四九年建立台州专区时，辖临海、仙居、天台、黄岩、温岭、宁海、三门七县。不久，台州专区撤销，所辖各县分属宁波、温州专区。一九六二年，再次恢复台州专区，将原属温州的玉环县划入。台州专区辖临海、仙居、天台、三门、黄岩、温岭、玉环七县。后改称台州地区，并将海门区从黄岩县分出成立椒江市，直属台州地区行政公署。经过这一番变动以后，宁波、温州等地的风俗传入台州。台州的风俗更加丰富多彩。

随着科学事业的发展和人民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台州旧的风习在不断改变、消失。例如解放前的端午节，家家门前有贴黄纸驱除疾病的习俗。今天由于医疗卫生工作加强，流行性疾病减少，这种迷信做法已经消失。又例如《新婚姻法》规定：男女婚姻自由，废除封建包办和买卖婚姻。过去那种“议婚必凭媒妁”和童养媳等封建婚姻习俗，也已废除。

另一方面，对于台州历史上长期来形成的良风厚俗，群众仍在实行。例如元宵节闹龙灯、六月六晒衣防霉、中秋节吃月饼赏月、十二月二十四掸尘，等等。有的属于搞体育游艺，有的属于搞清洁卫生，有的属于改善生活。这一切，对于增强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都是很有益处的。

随着社会主义教育的深入，台州民间还形成了不少新风新

俗。例如春节向离休、退休的老职工、老干部拜年，慰问烈军属；清明节组织青少年祭扫烈士墓，进行革命传统教育；“三八”妇女节、“六一”儿童节、“七一”党的生日、“八一”建军节、“十一”国庆节等节日，都举行各种有意义的活动。此外，民间还自发地开展“学雷锋，做好事”活动。以天台、临海等县的“老人会”为例：入会的老人，每月缴纳一定数量的会费，用会费修桥铺路，做公益事业。节日里，老人们还举办灯会，和年青人共乐。会员逝世，提倡火葬。全体会员都去送葬，但不喝丧家一口茶。这些新风俗的形成，体现了人们思想觉悟的提高。

当然，还应看到今天台州在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新风的同时，还有某些旧俗、甚至陋俗存在。如结婚要高彩礼：“五百十套，手把脚蹬，日历牌勿好少”（五百元钱，十套好衣料，自行车、缝纫机、手表）。成了买卖婚姻的变相。又如，某些农村中迷信活动，也在抬头。少数地方还有歧视生女孩的妇女，虐待父母等现象。因此，我们应当进一步做好改革旧俗、发扬新风的工作，把台州建设成为具有社会主义新风尚的文明区而努力！



第二章 生产习俗

早在四、五千年以前的新石器时代，“原始人类就已在台州一带从事农牧业和渔业生产。随着年代向前推进，生产不断发展，几千年来，逐渐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生产习俗。由于台州地处东南僻隅，古代交通不便，有些习俗与各地区不同，颇具自己的特色。

第一节 农牧业生产习俗

【传统农作物】

台州地处温带，又濒东海，常年气候温和，雨量充足，适宜于各种作物的生长。解放后，由于农业科学技术的推广和大量引进外地各种优良品种，使本地区的农作物品种，愈来愈丰富和优良。现分述于下：

粮食作物有水稻、大麦、小麦、番薯、洋芋（马铃薯）、高粱（黍）、粟、玉米、花麦、毛芋、六月豆、八月豆、豇豆、绿豆、川豆、碗豆、扁豆等。其中以稻麦为主，据《嘉定赤城志》记载：“稻：夏熟者曰早禾，冬熟者曰晚禾。其最早者曰六十日。以色分，则又有大青、矮青、光头青、黄散秧、马咀红、金珠之类，而马咀红尤香而甘。又有旱稻宜旱、倒水赖宜水。麦：有大、小二种。别种荞麦，秋花冬实。”

瓜类作物有北瓜、刺瓜、西瓜、南瓜、黄瓜、甜瓜、火甏瓜、丝瓜、蒲瓜、冬瓜、黄金瓜等。

蔬菜作物有花菜、大白菜、青菜、小白菜、芥豆、满珠豆、刀豆、酱结、卷心菜(黄芽菜)、空心菜、木耳菜、包心菜(盘菜)、苋菜、蒿菜、芥菜、雪里蕻、芹菜、黄花菜(金针)、菠菜、油菜、萝卜、大头菜、红萝卜、三月青、四月满、茭白、莴苣、番茄、荸荠、茄、辣椒、葱、洋葱、韭、蒜等。

经济作物有芝麻、络麻、茶叶、甘蔗、芝麻、花生、油菜籽等。

【农事节气】

立春是农历二十四节气中第一个节气，日期在农历年前年外不等。民间尤以年外立春为重。年外春一般都在正月初头。

旧俗立春的前一日，各县由县衙出资，或向民间集资，在城东郊塑造春牛和芒神。立春这一天，县宰率领僚属，用鼓乐、彩旗将春牛和芒神迎接入城，叫做“迎春”或“接春”。春牛、芒神路过的道路两侧，身着春装的男女老少熙熙攘攘，争相观看。儿童们争摸牛耳，或用鞭抽打牛身，认为摸着牛耳可以得福。摸牛耳叫做“摸春”，鞭牛身则叫做“鞭春”。

土牛迎到城内的“先农坛”，然后把土牛击碎，老百姓争抢牛土入田，认为可以得着好年成。

“迎春”与“鞭春”，自辛亥革命以后，就不存在了。

在立春前数日，乡间人还有摘带叶樟枝沿街叫卖的，称为“卖春柴”。各家购买以后，悬在檐下风干。到立春日正时，先放鞭炮，然后将春柴在正门口引火烹祭，待烧到一半时，又引入室内烹烧，民间称为“燫春”。认为可以助阳气，除阴湿。实际上“燫春”(1)是一种以柴火祭祀的仪式。

(1)据《说文》，“燫，柴祭天也。从火、从春”。是一种节日以柴火祭祀的仪式。方言都“读作燫(tǎn)春”。